

股票代碼：6894

本年報可於下列網址查詢：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recotech.com.tw>



衛司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Inc.

一一四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林浚丞	洪瓊瑤
職 稱	研發部經理	財管處協理
聯 絡 電 話	(04)2328-3939	(04)2328-3939
電子郵件信箱	waste@recotech.com.tw	waste@recotec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大墩 19 街 186 號 12 樓之 1

總公司電話：(04)2328-3939

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電 話：(02)3393-0898

網 址：<https://www.emeg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羅文振、陳明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186 號 26 樓

電 話：(04)2259-8999

網 址：https://www.ey.com/zh_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recotech.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參、募資情形.....	50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肆、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8
六、資通安全管理.....	69
七、重要契約.....	70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1
一、財務狀況.....	71
二、財務績效.....	72
三、現金流量.....	7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7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3
七、其他重要事項.....	75
陸、特別記載事項.....	7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6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感謝各位股東的全力支持與信任，茲將 114 年營業報告及 115 年營運計畫報告如下：

一、 114 年營業報告

(一)營運結果

1.營業收入：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1,378,741 仟元，較 113 年度 980,178 仟元增加約 398,563 仟元，增加約 41%。

2.營業利益：

114 年度合併營業利益 371,387 仟元，較 113 年度 258,931 仟元增加約 112,456 仟元，增加約 43 %。

3.稅後淨利：

114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 268,311 仟元，較 113 年度 208,146 仟元增加約 60,165 仟元，增加約 29%。

(二)財務狀況及獲利能力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40	23.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63.92	485.2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73.08	417.42
	速動比率(%)	324.45	341.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00	13.00
	權益報酬率(%)	14.02	17.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7.82	155.32
	純益率(%)	21.23	19.46
	每股盈餘(元)	8.50	10.99

(三)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四)研究發展狀況

近年來本公司於現有客戶群，持續開發多元性含金屬廢水處理技術，於印刷電路板業持續拓展處理廢水的標的種類，新增鹼性蝕刻、高氨氮廢水等多元化廢水回收技術。於 TFT-LCD 面板業，整合金屬廢水回收與水回收技術，協助客戶達成廢水再利用。

於 115 年，衛司特公司合併城鋒科技，拓展了集團在鉛酸電池業務的板塊。未來在城鋒科技原有的廠區內，對於改善鉛酸電池回收技術，優化其回收所需之能耗、產品再生鉛的純度等，會是集團發展之重點。期透過更節能環保之技術，降低回收鉛酸電池的單位成本，同步減少回收所需之碳排與能耗。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所有財務資訊及經營概況已及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受全體股東監督，我們將全力以赴且秉持回饋股東及照顧員工的初心，並以不斷創新之線上回用技術，達成金屬銅與藥水回收的雙重效益，並深入了解客戶廢水處理系統，設計客製化的獨特回收設備，強化企業競爭力。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正直的精神經營企業，隨時注意最新法令的變動，除確切遵守也會評估該法規對公司財、稅、經營治理、環境保護及誠信經營層面的影響，善盡社會責任。

二、 回顧與展望

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1,378,741 仟元較 113 年度 980,178 仟元增加約 398,563 仟元，其中再生金屬服務收入約 635,572 仟元(113 年度為 553,957 仟元)，電解設備與耗材收入 734,016 仟元(113 年度為 411,885 仟元)，再生金屬服務收入年成長約 15%，電解設備與耗材收入年增加約 78%。合併營業利益 371,387 仟元較 113 年度 258,931 仟元增加約 43%。

本公司業務推動朝多產業及多區域的方向推進，主要營業產業涵蓋印刷電路板，TFT-LCD 面板及半導體三大產業，營業區域涵蓋台灣，大陸及東南亞。依區域來區分，114 年度台灣營收佔比為 51%，大陸 45%，東南亞 4%。依營收分類來看，再生金屬服務收入及電解設備與耗材收入各佔 46%及 54%。

在公司既有的客戶基礎及新開發客戶的營收挹注下，114 年度公司的營收及獲利皆有顯著的成長，以產品分類來看，電解設備與耗材的收入成長率 YoY 達 78%，主要是因應 AI 產業的崛起，帶動伺服器相關的高階 PCB 板需求大幅提升，高階伺服器板帶來大量的脈衝電鍍銅需求，脈衝電鍍的陽極需求隨著市場成長擴大，以區域分類來看，大陸地區營收成長 YoY 達 62%，主要營收成長來自大陸 PCB 產業的擴廠新需求帶來陽極耗材的銷售有顯著增加，同時 PCB 及光電面板 BOO 的業務也顯著成長。

展望 115 年的營業計畫概要

1. PCB 產業業務：AI 產業帶來超大型雲端供應商的資本支出預估大幅成長，因此可以預期高階 PCB 板及半導體晶片的需求仍然持續的成長，115 年度我們預期隨著客戶的需求及稼動率的提升，陽極銷售及 BOO 的收入都有成長的機會。
2. TFT-LCD 面板業務：持續推動面板業銅酸回收業務，115 年大陸有大型光電面板新客戶的新案投產，預期會帶來 BOO 收入的成長。
3. 半導體產業業務：半導體客戶先進封裝擴廠需求新增業務可望提高半導體業務營收。
4. 電池產業回收業務：115 年度新的鉛酸電池回收業務開始挹注營收，同時將投入新的處理設備，提高回收處理量及產業競爭力，預計 116 年度有明顯的營收及獲利挹注。
5. 持續推進既有 BOO 客戶系統優化及與客戶持續檢討可納入回收系統的製程廢液，加大既有客戶的合作利基。

本公司營運持續推動三多策略（多產業、多區域、多技術）以降低營運風險及提升成長動能，相信在循環經濟及 ESG 的浪潮推動下，本公司會一步步的穩定成長茁壯，成為電子產業推動循環經濟及廢棄物淨零排放的最佳合作夥伴，持續為股東創造權益。

敬祝 所有股東身體健康，事業順利！

董 事 長： 林世民



總 經 理： 林世民



會計主管： 洪瓊瑤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5 年 03 月 27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世民	男 51~60歲	114.05.26	3年	90.01.03	1,335,187	6.54	1,312,901	5.52	1,129,248	4.74	—	—	成功大學化工所博士 成功大學化工所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化工所研究員	衛司特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競零再生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 衛司特環保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總經理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SEA) PTE. Ltd. 董事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廣州市吉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友威科技(股)公司 董事 城鋒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陳美瑟	配偶	註1
	中華民國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	—			111.06.29	2,475,264	12.13	2,475,264	10.40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美瑟	女 51~60歲	114.05.26	3年	108.10.09	1,129,248	5.53	1,129,248	4.74	1,312,901	5.52	—	—	中興大學管理學院 EMBA 碩士 台南家政專科學校(現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科 金喜美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衛司特環保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監事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世民	配偶	—
	中華民國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	—			111.06.29	2,475,264	12.13	2,475,264	10.40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施秀冰	女 51~60歲	114.05.26	3年	111.06.29	366,880	1.80	325,880	1.37	400,564	1.68	—	—	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 京華證券承銷部襄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組長	碧豐國際投資(股)公司 副總經理 碧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長	—	—	—	—
	中華民國	碧豐國際投資(股)公司	—			90.01.03	3,715,891	18.21	3,702,610	15.56	—	—	—	—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梁進利	男 61~70歲	114.05.26	3年	108.10.09	—	—	—	—	—	—	—	—	交通大學EMBA 高階主管管理碩士 臺北工專(現為台北科技大學)電機科	聖暉工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 和碩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朋億(股)公司董事長 聖暉系統集成集團(股)公司董事長 聖暉工程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市鼎貿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Sheng Huei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 Ac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New Point Group Limited 董事 Acter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 Acter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董事 冠禮控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豐澤工程(股)公司董事及執行長 寶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蘇州冠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Novatech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Pte. Ltd.董事 聖暉工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越南)董事 Acter Technology Co., Ltd.董事長 銳澤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PT Acter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donesia 董事 Winmax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董事	—	—	—	—
	中華民國	聖 暉 工 程 科 技 (股) 公 司	—				1,872,000	9.18	1,865,309	7.84	—	—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胡啟章	男 51~60歲	114.05.26	3年	111.06.29	—	—	—	—	—	—	—	—	成功大學化工所博士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特聘教授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教授 中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教授 中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副教授 中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助理教授	清華大學化工系 講座教授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世其	男 51~60 歲	114.05.26	3 年	111.06.29	—	—	—	—	—	—	—	—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所博士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所碩士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學士 彰化師範大學企管系系主任 彰化師範大學秘書室主任秘書	彰化師範大學企管系 專任教授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碩甫	男 41~50 歲	114.05.26	3 年	111.06.29	—	—	—	—	—	—	—	—	美國長島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中興大學會計稅務專業人才 培訓班授課講師	耘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善德生化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健椿工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中美生技醫藥(股)公司 監察人 財團法人彰化縣滄洲文教基金會 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原吉	男 51~60 歲	114.05.26	3 年	113.05.30	—	—	—	—	—	—	—	—	成大航太所博士候選人 成大航太所碩士 淡江大學機械系學士 台中精機研發主管 友威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友威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友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ELITE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重慶光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UVAT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董事長 智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德鑫貳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鳳凰柒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主係為提升公司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並考量其具有產業專業知識及營運判斷之經驗，能落實經營監督與管理、提高決策能力及強化公司營運，對公司有明顯之助益。本公司已設置四席獨立董事，且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大多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尚足以落實公司治理目標。

1.董事為法人股東代表者之主要股東：

115 年 03 月 27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	陳美瑟(43.68%)、林世民(43.68%)、林浚丞(6.32%)、林羿呈(6.32%)
碧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憲治(43.95%)、黃麗慈(32.43%)、林育萱(7.87%)、林倍萱(7.87%)、林珈萱(7.87%)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	翔暉開發(股)公司(4.35%)、九昌投資(股)公司(3.96%)、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75%)、梁進利(3.72%)、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3.34%)、日商 JFE 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23%)、新制勞工退休基金(2.11%)、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馬德全球小型資本基金投資專戶(2.09%)、群益台灣精選強棒主動式 ETF 基金專戶(1.84%)、蔡志成(1.30%)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03 月 27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翔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註 1)	楊昕皓(30%)、楊炯棠(26.1%)、楊魏和治(26.1%)、楊于賢(8.9%)、楊苙慈(8.9%)
九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梁喬茵(30%)、王逸華(5%)
日商 JFE 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註 1)	JFE Engineering Corporation(66.6%)、Sumitomo Chemical Co., Ltd.(33.4%)

(註 1)資料來源：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報。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世民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本公司創辦人之一，化工專業背景及多年商務業務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	—	無
陳美瑟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多年商務專業經驗及參與本公司董事會經營管理多年。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	—	無
施秀冰 (碧豐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會計師專業資格及多年財會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	—	無
梁進利 (聖暉工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與本公司產業相關之多年商務業務經驗及公司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	—	無
胡啟章		任職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講座教授，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於化工專業領域有豐富的知識與實務含量，曾任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並兼任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特約研究，具豐富之產學經驗，符合獨立董事資格。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	獨立董事，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兼任情形請詳本年報「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資料」。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或三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股情形；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張世其		任職彰化師範大學企管系專任教授，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有豐富的商務、財務及管理之專業知識素養，符合獨立董事資格。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		無
陳碩甫		擔任耘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有豐富的商務及財會專業之實務經驗，並曾任職於中興大學授課講師，符合獨立董事資格，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		2
李原吉		現任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擁有多年商務業務經驗及公司經營管理經驗，符合獨立董事資格。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		1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多元化核心 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年資		電子 化工	投資 開發	機電 工程	通路 商務	財務 金融	會計	經營 管理	產業 知識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3年 以下	超過 3年								
林世民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中華民國	男	✓		✓				✓						✓	✓
陳美瑟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中華民國	女			✓					✓		✓			✓	✓
施秀冰 (碧豐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中華民國	女			✓					✓			✓	✓	✓	✓
梁進利 (聖暉工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中華民國	男				✓					✓				✓	✓
胡啟章	中華民國	男			✓			✓	✓						✓	✓
張世其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陳碩甫	中華民國	男		✓				✓					✓	✓	✓	✓
李原吉	中華民國	男			✓		✓		✓						✓	✓

註：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12.5%；獨立董事占比為 50%；女性董事占比為 25%。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本公司業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董事會結構應考量多元性，董事會整體應具備包含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等，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性別、年齡、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此外，公司亦設置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委員於每屆董事會任期屆滿前檢討董事之人數及應符合之條件，並依董事會成員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覓尋、審核及提名候選人。

本公司多元化具體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多元化方針	具體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性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僅一位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
性別	應有女性成員之董事，提高女性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達成，本屆女性董事達董事席次二席。 董事會之組成主要考量董事候選人的專業背景、經驗及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參與度及貢獻度等，因產業特性，尋覓合宜之女性董事候選人不易。未來本公司將尋求產業或股東等多方管道人才舉薦，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董事會專業及性別平衡之多元化目標。
專業知識、技術、經驗	應有財務會計或企業管理專長之董事成員	達成，本屆具有財務會計或企業管理專長達董事席次三席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設置四席獨立董事，達全體董事二分之一，董事會具行使職權之獨立性。本公司全體董事成員間並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親屬關係。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5 年 03 月 27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世民	男	103.07.01	1,312,901	5.52	1,129,248	4.74	—	—	成功大學化工所博士 成功大學化工所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化工所研究員	競零再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限公司 董事 衛司特環保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總經理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SEA) PTE. Ltd. 董事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Thailand)	研發部經理	林浚丞	父子	註 1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Co., Ltd. 董事長 廣州市吉池環保科技有 限公司 董事 友威科技(股)公司 董事 城鋒科技(股)公司 董事 長				
營運處 副總經理兼 業務部主管	中華 民國	陳金柱	男	110.12.01	190,070	0.80	—	—	—	—	成功大學環境工程所碩士 成功大學環境工程系學士	—	—	—	—	—
工程一部 經理	中華 民國	陳裕仁	男	111.03.22	30,325	0.13	—	—	—	—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逢甲大學環境科學系學士 南洋染整(股)公司機電課課長	—	—	—	—	—
工程二部 經理	中華 民國	粘文敬	男	111.03.22	464	—	—	—	—	—	秀水高工電機科 千田機電有限公司儀控部門經 理	—	—	—	—	—
研發部 經理	中華 民國	林浚丞	男	110.03.02	121,000	0.51	1,000	—	—	—	清華大學化工所博士 清華大學化工系學士 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製造技 術 中心工程師	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 限公司 總經理 上海衛司特環保設備有 限公司 代表人	總經理	林世民	父子	—
資材設計部 經理	中華 民國	楊玉娟	女	111.03.22	42,325	0.18	—	—	—	—	北斗高中廣告設計科 王技公司顧問(股)公司工程部 電腦繪圖員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工程處 電腦繪圖員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管處協理兼管理部主管	中華民國	林音慈	女	107.11.15	87,340	0.37	30,520	0.13	188,349	0.79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台灣中酒(股)公司財務部副理 台昇國際(股)公司財會部高級專員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領組	元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	—	—	—
財管處協理兼財會部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洪瓊瑤	女	114.03.11	78,323	0.33	—	—	—	—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財會部副理 輝庭企業(股)公司財會部副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寶易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	—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鄧凱文	女	112.03.30	800	—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	—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主係為提升公司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並考量其具有產業專業知識及營運判斷之經驗，能落實經營監督與管理、提高決策能力及強化公司營運，對公司有明顯之助益。本公司已設置四席獨立董事，且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大多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尚足以落實公司治理目標。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兼 總經理	林世民(世源投資有 限公司代表人)	—	—	—	—	5,360	5,360	42	42	5,444; 2.08%	5,444; 2.08 %	16,545	23,731	—	—	2,221	—	2,221	—	24,210; 9.26 %	31,396; 12.01 %	無
董事	陳美瑟(世源投資有 限公司代表人)	—	—	—	—			42	42			—	—	—	—	—	—	—	—			—
董事	施秀冰(碧豐國際投 資(股)公司代表人)	—	—	—	—	1,072	1,072	42	42	1,114; 0.43 %	1,114; 0.43%	—	—	—	—	—	—	—	—	1,114; 0.43%	1,114; 0.43%	無
董事	梁進利 (聖暉工程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	—	—	—	1,072	1,072	42	42	1,114; 0.43 %	1,114; 0.43%	—	—	—	—	—	—	—	—	1,114; 0.43%	1,114; 0.43%	無
獨立董事	胡啟章	310	310	—	—	—	—	30	30	340; 0.13 %	340; 0.13 %	—	—	—	—	—	—	—	—	340; 0.13 %	340; 0.13 %	無
獨立董事	張世其	310	310	—	—	—	—	42	42	352; 0.13 %	352; 0.13 %	—	—	—	—	—	—	—	—	352; 0.13 %	352; 0.13 %	無
獨立董事	陳碩甫	310	310	—	—	—	—	42	42	352; 0.13 %	352; 0.13 %	—	—	—	—	—	—	—	—	352; 0.13 %	352; 0.13 %	無
獨立董事	李原吉	310	310	—	—	—	—	36	36	346; 0.13 %	346; 0.13 %	—	—	—	—	—	—	—	—	346; 0.13 %	346; 0.13 %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政策，明訂於本公司章程及董監事酬金給付辦法，係依據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酬勞分派案並應提股東會報告。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配有租賃汽車，114 年度租金約為 2,728 千元。

註 2：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中擬議經理人分派數額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該揭露數為按前一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或母公司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世民	2,132	2,795	-	-	14,413	20,936	2,221	—	2,221	—	18,766; 7.18%	25,952; 9.93%	無
副總經理	陳金柱	1,242	1,242	108	108	3,791	3,791	2,161	—	2,161	—	7,302; 2.79%	7,302; 2.79%	無

註 1：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配有租賃汽車，114 年度租金約為 2,728 千元。

註 2：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中擬議經理人分派數額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該揭露數為按前一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世民	—	7,864	7,864	3.01
	營運處副總經理	陳金柱				
	財管處協理	林音慈				
	財管處協理	洪瓊瑤				

註 1：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中擬議經理人分派數額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該揭露數為按前一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及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額	比例	總額	比例	總額	比例	總額	比例
董事	3,903	1.93	3,903	1.93	9,062	3.47	9,062	3.4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093	9.43	24,930	12.32	26,068	9.97	33,254	12.7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參加董事會之車馬費、獨立董事每月領取之定額報酬，及依公司章程按年度獲利提撥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 3%，酬勞分派案並應提股東會報告。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經理人薪資酬勞給付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本公司依年度績效考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包含：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溝通能力、專業知識及團隊合作能力等指標，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依本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8%，酬勞分派案並應提股東會報告。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備註
董事長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世民	7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董事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美瑟	7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董事	聖暉工程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梁進利	7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董事	碧豐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施秀冰	7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胡啟章	5	2	71.43	114.05.2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張世其	7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碩甫	7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李原吉	6	1	85.71	114.05.26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相關事項，請參閱本章(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林世民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年終獎金數額案	兼任本公司之經理人	本案由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陳獨立董事代理主席，經詢問其餘在場董事及獨立董事後同意通過。
林世民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兼任本公司之經理人	本案由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陳獨立董事代理主席，經詢問其餘在場董事及獨立董事後同意通過。
林世民、陳美瑟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數額案	兼任本公司之經理人、本公司經理人之配偶	本案由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陳獨立董事代理主席，經詢問其餘在場董事及獨立董事後同意通過。
胡啟章、張世其、陳碩甫、李原吉	「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修訂案	議案之利害關係人	本案由獨立董事以外其餘在場董事同意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本次為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1)董事會評估內容：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本次評估結果為「優」。 (2)董事個別評估內容：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本次評估結果為「優」。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本次評估結果為「優」。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輔助董事會以執行其職責。前述功能性委員會皆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並得視需要委託外部專家出具意見。
- (二)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與程序，董事會每年定期進行內部自我評鑑，且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強化董事會效能及提供董事行使職務所須之支援。

(三)本公司設置董事共八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四名，董事會其職責包括任命與監督公司管理階層、監督經營績效、防制利益衝突及確保公司遵循各種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並致力於股東權益極大化。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由公司經營階層向董事會報告經營績效，並由董事會決議未來的經營方針及重大政策。

註：董事之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於 111 年成立審計委員會，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彙整如下：

-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有關審計委員會成員及專業資格、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 4 頁「(一)董事資料」及第 8 頁「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3.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碩甫	6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胡啟章	4	2	66.67	114.05.2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張世其	6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李原吉	5	1	83.33	114.05.26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一屆第十五次 114.03.11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案	✓	無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案	✓	無
	3.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	無
	4.通過本公司預先核准民國一一四年度非確信服務清單案	✓	無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	無
	6.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異動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一屆第十六次 114.05.08	1.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	無
	2.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追認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一次 114.08.07	1.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	無
	2.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	無
	3.本公司訂定「提升企業價值計畫」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二次 114.10.03	1.本公司擬取得城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三次 114.11.06	1.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	無
	2.本公司「薪工循環」修訂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四次 114.12.11	1.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	無
	2.本公司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三個月仍未收回且金額重大者，是否為資金貸與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

(一)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透過座談會及審計委員會溝通，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季一次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向獨立董事報告，每月並以書面向獨立董事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114 年度各次會議情形如下表：

日期	性質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建議及結果
114/03/11	董事會會前會	113 年第四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獨立董事對左列溝通事項無異議。
114/05/08	董事會會前會	114 年第一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獨立董事對左列溝通事項無異議。
114/08/07	董事會會前會	114 年第二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獨立董事對左列溝通事項無異議。
114/11/06	董事會會前會	114 年第三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115 年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對左列溝通事項無異議。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透過座談會單獨溝通，本公司規劃會計師定期每年二次向獨立董事報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會計估計等重大議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與相關證券及稅務法規之修訂，亦得視需要不定期與獨立董事聯繫。114 年度各次會議情形如下表：

日期	性質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建議及結果
114/03/11	董事會會前會	1.會計師就 113 年度財務報告進行說明，並就部分會計原則應用、重要會計政策及關鍵查核事項等進行討論。 2.針對新修正之證管、國際會計準則及年報應行記載事項等進行討論。 3.針對與會人員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獨立董事對左列溝通事項無異議。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年度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通後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114/08/07	董事會會前會	1.會計師就 114 半年度財務報告進行說明，並就部份會計原則應用、重要會計政策及財報新增揭露事項進行討論。 2.針對永續資訊之管理事宜等進行討論。	獨立董事對左列溝通事項無異議。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半年度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通後公告及申報主管機關。

			3.針對與會人員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三)獨立董事平日亦透過電子通訊方式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保持聯繫、互動。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 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 ◆評估期間：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評估方式：成員自評問卷
- ◆評估標準：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
- ◆評估結果：優(4.9/5)
- ◆預計提報董事會日期：115 年 5 月 8 日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規定按時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持股情形外，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每年依據股務代理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提供之股東名冊，及每季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提供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之持股情形，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與關係企業業務往來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範之。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有關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情形請詳「一、(一)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於114年5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提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 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報董事會。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1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5年3月10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5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註1： <table><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結果</th><th>是否符合獨立性</th></tr><tr><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td><td>否</td><td>是</td></tr><tr><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td><td>否</td><td>是</td></tr></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	否	是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	否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	✓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等。公司治理主管亦將依規定持續進修。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直接進行溝通，並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本公司並依規定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專區。 (二)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資訊揭露之事宜。本公司有專人負責資訊的揭露事宜、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將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本公司目前作業時程尚無法在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報，但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報，本公司目前各月營運狀況已於每月10日前公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等相關規定保障員工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二)僱員關懷：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月提撥經費，定期舉辦各項員工福利活動。 (三)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發言人制度，使投資者能及時且充分了解公司。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維持良好夥伴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直接進行溝通。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114年度董事之進修時數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定於各類內部規章及風險管理辦法，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投保董事責任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於每年評鑑結果公布後，皆會檢視尚未達成評鑑標準之項目，並陸續評估調整改善，逐步落實。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於 111 年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由 4 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協助董事會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及績效，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年度工作彙整如下：

-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碩甫		擔任耘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有豐富的商務及財會專業之實務經驗，並曾任職於中興大學授課講師，符合獨立董事資格，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獨立董事，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兼任情形請詳本年報「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資料」。	2
獨立董事	胡啟章		任職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講座教授，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於化工專業領域有豐富的知識與實務含量，曾任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並兼任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特約研究，具豐富之產學經驗，符合獨立董事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或三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股情形；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張世其		任職彰化師範大學企管系專任教授，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有豐富的商務、財務及管理之專業知識素養，符合獨立董事資格。		無
獨立董事	李原吉		現任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擁有多多年商務業務經驗及公司經營管理經驗，符合獨立董事資格。		1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5 月 26 日至 117 年 5 月 2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共召開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碩甫	3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委員	胡啟章	3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委員	張世其	3	0	100	114.05.26 改選連任
委員	李原吉	2	1	66.67	114.05.26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一屆 第七次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案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數額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114.03.11	3.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第一屆 第八次 114.05.08	1.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訂定案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第二屆 第一次 114.11.06	1.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數額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期間：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評估方式：成員自評問卷

◆評估標準：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優(4.9/5)

◆預計提報董事會日期：115年5月8日

4.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

(1)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本公司於114年5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
第一屆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由四名獨立董事及總經理組成，五名成員分別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能力，如公司治理專長或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請參閱第8頁「3.本公司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委員會職責如下，成員皆依職責執行業務。

A.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B.發展永續環境。

C.維護社會公益。

D.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2)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A.本公司之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委員計5人。

B.本屆委員任期：114年5月26日至117年5月25日，最近年度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具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實際出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碩甫	會計師	2	0	100	
委員	林世民	商務及公司經營 管理經驗	2	0	100	
委員	胡啟章	商務及產學經驗	2	0	100	
委員	張世其	商務、財務及管 理之專業	2	0	100	
委員	李原吉	商務及公司經營 管理經驗	2	0	100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提名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最近年度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決議事項：敘明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一屆 第一次 114.08.07	1.本公司出具民國一一三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第一屆 第二次 114.11.06	1.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推動情形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處理情形？	✓		為強化公司治理及推動永續發展，本公司已於114年成立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由4名獨立董事組成及總經理組成，委員會係以專業督導之地位，協助提升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列舉如下：審議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審議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114年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情形日期為114年11月06日。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致力於將銅廢液電解回收設備及服務推展至半導體、PCB及面板等科技產業，推動及建立銅廢液轉成銅金屬之循環經濟模式，減少委外清運，降低廢液汙染風險，友善環境，創造資源再生，成為產業及社會經濟樹立ESG良好典範。並不定期召開會議，依據重大性原則針對內、外部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列入風險評估，結合公司專業，擬訂適當之策略。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係依據各業主之產業特性建立符合其規範之合適環境管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產品及設備之營運目標即是提升資源的再使用率及生產對環境能源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使用節能照明設備、省電燈管，節能減碳、降低對環境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公司持續以配合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廢棄物減量等精神進行內部管理；將配合永續發展路徑圖於2026年及2027年完成個體公司及合併報表子公司盤查；於2028年及2029年完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或主管機關規定編製。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成個體公司及合併報表子公司確信。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業已參考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包括《負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及聯合國人權理事會通過之《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UNGPs）》，訂定本公司之工作規則、出勤管理、職工任用辦法及性騷擾防治，並持續推動多元、包容與公平的工作環境，積極實踐對人權保障的承諾。 ➤ 政策內容與落實情形：<table><tr><th>項目</th><th>內容</th><th>目標</th><th>最近一年度達成情形</th></tr><tr><td>工時與薪資</td><td>■ 本公司工時制度遵循相關勞動法規，不超過法定上限，並依規定提供加班費，確保員工獲得合理報酬與休息權益</td><td>零違反法規</td><td>達成</td></tr><tr><td>就業自由</td><td>■ 嚴格遵守相關規定，絕不扣押員工證件，保障員工的人身自由與權益</td><td>就業自由</td><td>達成</td></tr></table>	項目	內容	目標	最近一年度達成情形	工時與薪資	■ 本公司工時制度遵循相關勞動法規，不超過法定上限，並依規定提供加班費，確保員工獲得合理報酬與休息權益	零違反法規	達成	就業自由	■ 嚴格遵守相關規定，絕不扣押員工證件，保障員工的人身自由與權益	就業自由	達成	無重大差異。
項目	內容	目標	最近一年度達成情形													
工時與薪資	■ 本公司工時制度遵循相關勞動法規，不超過法定上限，並依規定提供加班費，確保員工獲得合理報酬與休息權益	零違反法規	達成													
就業自由	■ 嚴格遵守相關規定，絕不扣押員工證件，保障員工的人身自由與權益	就業自由	達成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禁用童工 對新進人員的身分證件進行嚴格檢核，以確認其年齡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確保招聘過程合法合規 零童工 達成 ➤ 適用範圍及權責單位：該內容適用本公司全體員工，並由總經理室為權責單位定期檢討追蹤。 (二)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提撥的同仁福利金超過新臺幣80萬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三節禮金、團保及留任獎金等，另外亦提供同仁健檢補助金、公司備有飲料零食櫃等福利。 <u>員工退休制度</u> 對於員工退休保障，本公司依循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相關制度辦法。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適用勞退舊制員工薪資2%~15%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於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是否足夠支付次一年度符合退休條件員工之退休金。自94年7月起，配合政府實施勞退新制，本公司依法按月提繳員工工資6%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局之個人專戶，並得由員工於每月工資0%-6%範圍內自願提繳退休金，截至114年底止，勞退自提人數為16人，占本公司全體新制人數21%。本公司114年認列確定給付計畫（勞退舊制）及確定提撥計畫（勞退新制）之費用金額分別為新臺幣40,152元及2,741,820元。 <u>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u> 本公司已於114年5月26日股東會討論修訂公司章程第24條(節錄)：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八(其中屬基層員工酬勞不低於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二十)；業經115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114年提列8%為員工酬勞；本公司秉持「研究、創新、新穎及獨特」的精神，致力於打造優質健康的職場環境，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制度，包含教育訓練、升遷機制、薪資調整、獎金制度、團體保險及健檢補助等，協助員工穩定發展。為強化人才穩定，針對流動率較高職缺設有留任獎金，並推行員工推薦獎金，鼓勵引薦優秀人才，促進組織長期成長與永續發展。 (三)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守則，對於機械設備操作人員之教育訓練均按法規要求執行，並依照客戶端定期安排員工必要之工安訓練課程，每年於總部辦公室配合大樓消防演練1~2次，以確保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且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補助，以建構幸福健康之職場環境。另本公司114年重大職業災害0件、失能傷害率0件及發生火災件數為0件，本公司雖尚未取得驗證，但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範圍，及其實施情形？	✓		持續配合政府規範及法令要求遵循。 本公司積極提升員工安全意識，特別針對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實施專業培訓，強化其安全衛生知識與實務能力。114年度，本公司共進行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訓練25人次，累計訓練總時數達213小時。 (四)本公司利用代理人制度及每年度教育訓練，培養員工專長能力。 (五)本公司對於服務之行銷與標示皆依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執行，以保障客戶的安全，本公司致力於保護客戶機密資訊，以確保客戶權益。此外，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連絡管道，客戶有任何問題皆能即時與相關窗口連繫反映。 (六)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制度，定期辦理供應商之評鑑。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已於 114 年著手進行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 113 年永續報告書，已於 114 年 8 月董事會通過後發布，惟該永續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或主管機關規定進行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尚無顯著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 本公司致力於將銅廢液電解回收設備及服務推展至半導體、PCB及面板等科技產業，推動及建立銅廢液轉成銅金屬之循環經濟模式，減少委外清運，降低廢液汙染風險，友善環境，創造資源再生，成為產業及社會經濟豎立ESG良好典範。本公司將持續投入對循環經濟有利之各種方案，增加資源循環再利用，降低對環境之衝擊，以達成企業及環境永續發展之目標。 ➢ 智慧財產管理：本公司業已於114年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114年執行成效已於11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年11月06日向董事會報告。主要原則內容列舉如下： 1.本公司重視自己之智慧財產，亦尊重他人之智慧財產。 2.本公司引進技術均以不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為首要之務。 3.本公司之智慧財產以積極授權廠商使用為原則。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由董事會作為公司最高治理單位，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管理。為強化永續治理架構，本公司於 2025 年成立「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由 4 名獨立董事與總經理共同組成，該委員會的職責包含：制定並定期檢視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相關政策、制度及教育訓練，並監督公司於氣候議題之管理方針與執行進度。本公司高度重視氣候變遷對營運的潛在風險與機會，業經總經理指派各部門主管帶領團隊成員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辨識與評估，將辨識結果彙整後提交總經理室進行初步審查，經整合後再提報總經理覆核，相關成果每年提報董事會一次，使董事會得以掌握氣候風險管理的整體方向。 此外，審計委員會亦根據「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定期審查包含氣候風險管理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強化董事會對氣候風險與機會的治理與監督，力求企業穩健成長，達成永續發展之目標。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針對氣候變遷可能造成的營運與財務影響，建立系統化的盤點與評估流程，全面檢視各廠區、營運活動及供應鏈上可能面臨的氣候風險與機會。透過此方式，本公司得以掌握氣候議題對營運可能帶來的衝擊，並進一步制定相應的管理措施，以降低氣候變遷所造成的不確定性並提升組織的氣候韌性。 在評估時程方面，本公司將短期定義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5 年，長期為 5 年以上，並與財務部門合作，審慎評估各項氣候風險與機會在不同期間的影響程度。透過上述方式，本公司能更精準掌握氣候議題對營運與財務的潛在衝擊，並據以規劃後續的行動方案。 本年度共彙整出 1 項重大實體風險、1 項重大轉型風險與 2 項重大機會議題，辨識結果如下： 針對上述可能造成相關財務影響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因應策略如下： <table><tr><th colspan="3" rowspan="2">風險/機會類型</th><th colspan="3">可能影響之時間區間</th></tr><tr><th>短期</th><th>中期</th><th>長期</th></tr><tr><td>實體風險</td><td>R1</td><td>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洪水）頻發</td><td>◎</td><td></td><td></td></tr><tr><td>轉型風險</td><td>R2</td><td>碳稅費及永續相關法規趨嚴</td><td>◎</td><td></td><td></td></tr><tr><td rowspan="2">機會</td><td>O1</td><td>推動效率提升與循環再利用</td><td>◎</td><td>◎</td><td></td></tr><tr><td>O2</td><td>符合國際永續趨勢</td><td>◎</td><td></td><td></td></tr></table> 轉型風險 / 氣候機會 R：碳稅費及永續相關法規趨嚴 O：符合國際永續趨勢 <table><tr><th>財務影響－/＋</th><th>因應策略</th></tr><tr><td>－ 需支付碳稅、排放權或外購碳權，增加營運成本。</td><td>• 已執行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盤查結果完成後作為管理層</td></tr></table>				風險/機會類型			可能影響之時間區間			短期	中期	長期	實體風險	R1	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洪水）頻發	◎			轉型風險	R2	碳稅費及永續相關法規趨嚴	◎			機會	O1	推動效率提升與循環再利用	◎	◎		O2	符合國際永續趨勢	◎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 需支付碳稅、排放權或外購碳權，增加營運成本。	• 已執行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盤查結果完成後作為管理層
風險/機會類型			可能影響之時間區間																																						
			短期	中期	長期																																				
實體風險	R1	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洪水）頻發	◎																																						
轉型風險	R2	碳稅費及永續相關法規趨嚴	◎																																						
機會	O1	推動效率提升與循環再利用	◎	◎																																					
	O2	符合國際永續趨勢	◎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 需支付碳稅、排放權或外購碳權，增加營運成本。	• 已執行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盤查結果完成後作為管理層																																								

		- 一 因應法規需升級設備、改善能源效率，增加投資成本。 - 一 若不符合法規或客戶要求，可能流失訂單，導致營收下滑。 - 十 若公司符合國際法規要求與永續趨勢，增加接觸跨國客戶、新市場或永續相關標案的機會。	規劃減碳策略及氣候風險管理之依據。 • 加強推動研發永續產品與循環材料方案，提升公司在國際市場永續競爭力。
		實體風險 / 氣候機會	
		R：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洪水）頻發 O：推動效率提升與循環再利用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 一 生產設備受損、產線中斷，造成額外維修與停工成本。 - 一 需要投入防災設備與備援系統的額外資本支出。 - 十 提升原物料使用效率，有助於降低整體營運成本。 - 十 將回收的資源轉化為可再利用的材料，創造二次銷售價值，增加營業收入。	• 強化位於客戶廠區之設備及本公司辦公場所及倉庫的保護與運作能力，提升資產韌性與災害應變能力。 • 提升本公司設備能源使用效率，協助客戶達成節能減廢目標，強化市場競爭力並提升客戶採購意願。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u>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u> 近年來極端氣候事件頻繁發生，本公司於盤點及彙整極端氣候事件對企業營運帶來顯著影響中，辨識出颱風及洪水的情境下，可能導致廠內基礎設施受損、供應鏈中斷，進而影響生產運行與勞動力配置問題，對產線生產進度及本公司營運能力造成衝擊。 為降低此類風險，本公司採取多項應對措施，從內部管理措施上，公司透過建立災害應變計畫、強化設備與建物耐候性、完善排水與防水設施、提升預防性維護頻率，以及加強各部門的緊急應變訓練，以確保在颱風及洪水事件發生時，能有效降低設備受損與營運中斷風險，透過檢討作業流程及建立通報機制持續改善內部風險管理制度，使公司具備更高的營運韌性並提升整體防災能力。 <u>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u> 在轉型風險下，本公司面對低碳經濟轉型可能產生政策和法規、市場、技術和聲譽之變化，在分析之時間範圍內，碳費與政策法規的變化、低碳技術的更新及投入及市場與消費者對本公司的減碳期待等，多項的轉型風險下可能使營業成本增加或使收入降低。 各國及台灣政府相繼推動溫室氣體總量管制，並陸續制定碳稅、碳費相關法規及碳交易機制，同時設立減碳目標，企業將面臨更嚴格的合規要求，進而增加碳排放成本，而部分法規及國際政治局勢對氣候及永續相關議題持續變動，使企業在決策執行上面臨更大挑戰，高階管理層持續調整營運策略以應對未來風險。面對法規趨嚴，企業可	

		能需加速汰換高碳排放設備，以降低碳排風險，否則將承擔更高的碳費/稅成本負擔。綜上，轉型風險可能提高營運成本並對市場地位與企業聲譽帶來挑戰，如未能及時應對將進一步影響公司的財務穩定性與競爭力。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以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監督與決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應對策略與長期發展方向，並負有最終責任。透過定期檢視氣候風險管理機制的有效性，充分掌握風險狀況，確保資源配置得當，以因應氣候挑戰與機會。 為強化氣候議題的管理，本公司於 2025 年成立「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並指派總經理室整合各部門應對氣候變遷及重大氣候風險議題，持續追蹤執行進度，經評估各部門提報內容的適用性後，納入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流程。透過參考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框架公司將整體評估及管理分成四個階段，辨認、評估、排序及監控及改善流程，各階段執行流程如下：參考國內永續發展趨勢與相關產業情形，評估評估本公司當前營運情形下所可能面臨之氣候風險及機會，影響之營運研討各議題與公司影響的範圍與程度進行評估。並經各部門依營運性質情形評估，對可能產生之本公司當前面臨之氣候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情形，將相關資料進行收集後彙整進行跨部門溝通及評估，以鑑別對本公司屬重大之風險與機會。後續針對所鑑別出之風險與機會進行財務風險評估，並盤點當前公司內已執行之減緩措施，力求提供高階管理層完善的評估流程，以設定符合公司營運的指標與目標。最終，由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依據每項事件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綜合評估屬重大性之氣候風險，並將分析結果每年呈報董事會，確保氣候目標有效落實與持續優化。 此外，審計委員會亦根據「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定期審查包含氣候風險管理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強化董事會對氣候風險與機會的治理與監督。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table><tr><td colspan="2">本公司參考國外科學報告與國內政策報告，分別以中排放量情境（SSP2-4.5）與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用於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的情境分析假設：</td></tr><tr><td>實體氣候情境</td><td>本公司考量可能有哪些實體影響、實體風險的後果嚴重程度，以及可能發生的時間、地點及對象等因素後，採用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中的中等溫室氣體排放情境（SSP2-4.5）用於實體氣候情境分析，簡述如下： 中排放量情境（SSP2-4.5） 於此情境下，西元 2100 年有一半以上機率產生 3°C 以內的升溫；西元 2050 年溫室氣體排放粗估將與目前持平，爾後溫室氣體排放逐步降低。</td></tr><tr><td>轉型氣候情境</td><td>本公司考量我國國家發展委員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之管制方向以及自身「碳中和」之策略性目標，採用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用於轉型情境分析，簡述如下：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 該情境為全球能源業描繪一條在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的路徑。於此情境下，能源業不依賴源自外部之排放減量以達成淨零排放目標，並有一半以上機率在 2100 年將全球平均升溫控制在 1.5°C 以內。淨零排放情境（NZE）符合巴黎協定將全球溫度在本世紀末控制在 1.5°C 升幅以內之目標。</td></tr></table>	本公司參考國外科學報告與國內政策報告，分別以中排放量情境（SSP2-4.5）與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用於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的情境分析假設：		實體氣候情境	本公司考量可能有哪些實體影響、實體風險的後果嚴重程度，以及可能發生的時間、地點及對象等因素後，採用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中的中等溫室氣體排放情境（SSP2-4.5）用於實體氣候情境分析，簡述如下： 中排放量情境（SSP2-4.5） 於此情境下，西元 2100 年有一半以上機率產生 3°C 以內的升溫；西元 2050 年溫室氣體排放粗估將與目前持平，爾後溫室氣體排放逐步降低。	轉型氣候情境	本公司考量我國國家發展委員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之管制方向以及自身「碳中和」之策略性目標，採用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用於轉型情境分析，簡述如下：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 該情境為全球能源業描繪一條在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的路徑。於此情境下，能源業不依賴源自外部之排放減量以達成淨零排放目標，並有一半以上機率在 2100 年將全球平均升溫控制在 1.5°C 以內。淨零排放情境（NZE）符合巴黎協定將全球溫度在本世紀末控制在 1.5°C 升幅以內之目標。
本公司參考國外科學報告與國內政策報告，分別以中排放量情境（SSP2-4.5）與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用於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的情境分析假設：								
實體氣候情境	本公司考量可能有哪些實體影響、實體風險的後果嚴重程度，以及可能發生的時間、地點及對象等因素後，採用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中的中等溫室氣體排放情境（SSP2-4.5）用於實體氣候情境分析，簡述如下： 中排放量情境（SSP2-4.5） 於此情境下，西元 2100 年有一半以上機率產生 3°C 以內的升溫；西元 2050 年溫室氣體排放粗估將與目前持平，爾後溫室氣體排放逐步降低。							
轉型氣候情境	本公司考量我國國家發展委員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之管制方向以及自身「碳中和」之策略性目標，採用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用於轉型情境分析，簡述如下：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NZE） 該情境為全球能源業描繪一條在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的路徑。於此情境下，能源業不依賴源自外部之排放減量以達成淨零排放目標，並有一半以上機率在 2100 年將全球平均升溫控制在 1.5°C 以內。淨零排放情境（NZE）符合巴黎協定將全球溫度在本世紀末控制在 1.5°C 升幅以內之目標。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目前尚未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後續將視其必要性再納入規劃。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後續將視其必要性再納入規劃並配合協助節能減碳等相關作業。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目前尚未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後續將視其必要性再納入規劃。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請參考下方附表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噸 CO₂e）、密集度（噸 CO₂e / 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為配合金管會推動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要求，本公司自 2025 年起依照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BCSD)與世界資源研究所(WRI)發布之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每年定期盤查本公司於台灣個體之溫室氣體排放量，下表數據揭露最近二年度之溫室氣體範疇一、範疇二級範疇三盤查資訊，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彙整本公司於台灣個體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範圍	項目	2024 年		2025 年	
		總排放量	密集度	總排放量	密集度
		(噸 CO ₂ e)	(CO ₂ e/百萬元)	(噸 CO ₂ e)	(CO ₂ e/百萬元)
衛司特	範疇一	無統計相關數據		31.7258	0.0858
	範疇二			36.3735	
	合計			68.0993	

說明：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2.密集度計算分母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為準。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不適用，目前本公司為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上櫃公司，未達金管會揭露時程要求，故暫無需揭露相關資訊。根據法規要求，應於 2026 年度揭露母公司個體盤查資訊，並於 2028 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於 2027 年度揭露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資訊，並於 2029 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不適用，目前本公司為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上櫃公司，未達金管會揭露時程要求，故暫無需揭露相關資訊。根據法規要求，以不晚於 2026 年為基準年，揭露 2027 年度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並在後續年度持續更新，並揭露前一年度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訂有業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並加強宣導俾建立全體員工誠信經營共識，強化執行成效，每年度依規定參與公司治理等相關訓練課程，以及參加證券交易所或櫃買中心所舉辦之各項宣導講座，亦對新進員工宣導應善盡道德行為及保密義務等相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且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皆有明確規範。相關辦法公布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例如：本公司明定不得提供或接受賄賂或其他形式的不正當收益，所有企業交易應在透明的狀態下完成，並應在公司帳目及記錄上確實反映，推行監控和強化程序以確保符合誠信經營之要求。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	✓		(一)本公司對於商業往來對象均會確認其合法性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是否有不誠信紀錄，並藉由公司內部管理分工機制，隨時留意交易是否異常，以確保雙方從事公平與透明之交易行為。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由總經理室負責企業誠信相關制度維護及監督執行，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發生之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114年度執行情形：以Email方式向員工宣導相關規章1次、董事(含獨立董事)簽署「未有違反誠信原則行為聲明書」簽署率100%，並已於114年11月6日向董事會報告，114年度未接獲違反誠信經營條款通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其餘在日常業務上若有利益衝突，應事先告知主管並迴避。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係依主管機關規定建立，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情事，並隨時檢討有效性。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依「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評估風險並擬定稽核計畫，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透過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或公司內部會議，多方宣導誠信經營精神，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健全發展及良好商業運作。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工作規則、員工獎懲管理辦法及員工申訴辦法…等各項規章，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並於公司官網設置檢舉專用信箱，提供各項檢舉管道。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已訂定員工申訴辦法，規範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於員工申訴辦法中規定，對於申訴人採取保密措施，以防範舉發人及當事人受到傷害。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可透過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取得。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尚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業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公司董事及受僱人均應秉持高度誠信從事公司業務等活動，不得藉由職務之便及使用公司資產謀取個人私益，與公司競爭，抑或損及公司與客戶之權益。此外，為向公司同仁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相關規範之制訂與修訂均適當於公司內部發布宣導，並將規範內容公開於公司內部網路，隨時供查閱。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董事進修情形：已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董現職經歷及兼任(<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100sb07>)。
- 2.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規章，並依據相關法規揭露各項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recotech.com.tw/>公司治理)，以供外界查詢，另設置發言人制度，對外提供諮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已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日 期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4.5.26 股東常會	1.承認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承認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 4.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5.第九屆董事 8 席(含獨立董事 4 席)全面改選案。 6.討論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決議通過。 2.決議通過，並訂定 114 年 06 月 16 日為配息基準日，且於 114 年 06 月 30 日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6.8 元) 3.決議通過，已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經台中市政府准予變更登記，公司並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4.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5.已選舉完成，已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經台中市政府准予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6.決議通過，已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 期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14.03.11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民國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日 期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5.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6.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預算案 7.通過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9.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10.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通過訂定民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2.通過民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與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案 13.通過本公司貨幣市場短期資金使用額度展期案 14.通過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異動案 15.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數額案 16.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114.05.08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追認案 3.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訂定案 4.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14.05.26	1.通過推選第九屆新任董事長案 2.通過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3.通過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委任第一屆永續發展暨提名委員會委員案 5.通過本公司組織圖調整案 6.通過本公司與國立清華大學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簽訂產學合作與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案 7.通過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修訂案 8.通過子公司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限公司之總經理任命案
114.08.07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出具民國一一三年度永續報告書 3.通過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4.通過本公司訂定「提升企業價值計畫」 5.通過子公司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6.通過子公司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限公司申請開立履約保函案
114.10.03	1.通過本公司取得城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114.11.06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薪工循環」修訂案 3.通過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 4.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數額案
114.12.11	1.通過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日 期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2.通過本公司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三個月仍未收回且金額重大者，是否為資金貸與案
115.03.10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民國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6.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7.通過本公司預先核准民國一一五年度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確信服務清單案 8.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度預算案 9.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修訂案 10.通過本公司參與轉投資公司競零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 11.通過本公司新增中國海外轉投資事業案 12.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13.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案 14.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15.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文振	114.01.01~114.12.31	2,390	1,570	3,960	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永續報告書專案輔導、公司債發行覆核意見及專案查核
	陳明宏	114.01.01~114.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為強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以落實會計師自我輪調機制，負責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服務之會計師，自民國一五年第一季起簽證服務作以下調整：

舊任：羅文振會計師、陳明宏會計師

新任：羅文振會計師、柯雅婷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已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權移轉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內部人設質解質>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115 年 03 月 27 日；單位：股；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施秀冰	贈與	114.02.14	黃湘涓	本公司董事之子女	26,000	-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03 月 27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代表人：施秀冰	325,880	1.37	400,564	1.68	—	—	莉淳投資	與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黃森元	配偶	
碧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02,610	15.56	—	—	—	—	—	—	—
代表人：陳美瑟	1,129,248	4.74	1,312,901	5.52	—	—	世源投資	為其負責人	—
							林世民	配偶	
							丞呈投資	為其負責人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	2,475,264	10.40	—	—	—	—	陳美瑟	負責人	—
							林世民	負責人配偶	
							丞呈投資	負責人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代表人：梁進利	—	—	—	—	—	—	—	—	—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5,309	7.84	—	—	—	—	—	—	—
代表人：黃湘婷	323,542	1.36	—	—	—	—	莉淳投資	為其負責人	—
							碧豐國際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黃森元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莉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0,000	5.80	—	—	—	—	—	—	—
林世民	1,312,901	5.52	1,129,248	4.74	—	—	世源投資	與負責人為配偶	—
							丞呈投資	與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美瑟	配偶	
代表人：林羿呈	75,000	0.32	—	—	—	—	世源投資	負責人為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林世民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美瑟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丞呈投資有限公司	1,257,000	5.28	—	—	—	—	世源投資	負責人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林世民	與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美瑟	與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美瑟	1,129,248	4.74	1,312,901	5.52	—	—	世源投資	為其負責人	—
							丞呈投資	與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林世民	配偶	
							陳美蓮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代表人：林沅慶	—	—	—	—	—	—	—	—	—
吟慶投資有限公司	581,000	2.44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陳美蓮	450,000	1.89	—	—	—	—	陳美瑟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黃森元	400,564	1.68	—	—	—	—	莉淳投資	與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碧豐國際	與代表人為配偶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昆山衛司特環保設備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衛司特環保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	57.00	-	-	-	57.00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SEA)PTE.Ltd.	294,000	87.50	-	-	294,000	87.50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	70.00	-	-	-	70.00
Waste Recovery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49,998	100.00	-	-	349,998	100.00
Reco Korea Co., Ltd.	610,200	45.00	-	-	610,200	45.00
競零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53,119	37.63	-	-	5,353,119	37.63
城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	11.88	-	-	1,900,000	11.88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2/12	106	50,000	500,000	23,800	238,000	現金增資 33,980 千元	—	註

註：民國 112 年 12 月 01 日府授經登字第 11207750180 號。

115 年 03 月 27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3,800,000	26,200,000	5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 年 03 月 27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碧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02,610	15.56
世源投資有限公司		2,475,264	10.40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5,309	7.84
莉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0,000	5.80
林世民		1,312,901	5.52
丞呈投資有限公司		1,257,000	5.28
陳美瑟		1,129,248	4.74
吟慶投資有限公司		581,000	2.44
陳美蓮		450,000	1.89
黃森元		400,564	1.68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其次彌補以往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當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每年就累積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派。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考量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成長，維持良好資本適足率，採平衡股利政策。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由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及資金需求狀況分配，惟現金股利之分派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另公司無累積虧損時，亦得將法定盈餘公積及由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或受領贈與之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並報告於股東會。

2. 本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15 年 0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202,300,000 元，擬提請 115 年股東常會報告。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8%(其中屬基層員工酬勞不低於員工酬勞總額 20%)、董事酬勞不高於 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所稱之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估列基礎同章程所訂，全數以現金發放。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於 115 年 0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 114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30,015 千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7,504 千元，共計新台幣 37,519 千元，擬採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差異(185)千元，董事酬勞差異(96)千元，共計差異新台幣(281)千元，於實際發放年度列入當期損益。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未有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於 114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報告，經 114 年 0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 113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22,614 千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827 千元，係採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差異新台幣(186)千元，董事酬勞差異新台幣(53)千元，共計差異新台幣(239)千元，於實際發放年度列入當期損益。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115 年 3 月 9 日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新台幣 102 元
總 額		新台幣 300,000,000 元
利 率		0%
期 限		3 年，到期日：118 年 3 月 9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
承 銷 機 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 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羅文振會計師、陳明宏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次日起算第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300,0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 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本轉換公司債尚無債權人行使轉換之情事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現有轉換價格 254.9 元計算，公司債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時，本公司需再發行普通股 1,176,932 股，股本稀釋率 4.71%。另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可取得低成本之資金，減少利息支出且轉換價格係以普通股參考市價溢價發行，故對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78.00 元
	最低	112.20 元
	平均	155.35 元
轉換價格		254.90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為 115 年 3 月 9 日，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262.4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已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計畫內容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畫執行(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二)執行情形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畫執行(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機械安裝業
- (2)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批發業、零售業
- (3)廢棄物清除業
- (4)廢棄物處理業
- (5)機械批發業
- (6)精密儀器批發業、零售業
- (7)鍊銅業
- (8)基本化學工業
- (9)國際貿易業
- (10)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14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電解設備與耗材		734,016	53.24
再生金屬服務收入		635,572	46.10
其他		9,153	0.66
合計		1,378,741	100.00

3. 目前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項目	說明
電解設備與耗材	●金屬廢水電解回收系統之設備製造及銷售。 ●金屬廢水電解回收系統之規劃/設計/建造之統包工程。 ●金屬廢水電解回收系統之電極材料/電解添加劑/相關耗材之製造及銷售。 ●經銷高性能不溶性陽極，應用於電子業電鍍設備之銷售服務。 ●電子業電鍍設備使用之相關耗材、金屬零件加工之製造與銷售服務。
再生金屬服務收入	●提供電子業含金屬廢水之 BOO(Build-Operate-Own 投資建造-經營操作-資產擁有)設備之營運服務。 ●提供技術服務，協助金屬廢水透過電解回收再生金屬及銷售。 ●代處理金屬廢水，提供系統維護服務。 ●代處理蝕刻廢液並回用之服務。 ●電解回收再生金屬之銷售。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1)電解銅污泥資源化技術
- (2)多種類金屬電解回收設備及分離技術
- (3)鋰電池回收設備及技術
- (4)開發更完善的前處理系統及優化操作參數，除提高回收銅金屬純度，增加其附加價值，達到可製作銅靶材之純度外，亦能降低銅廢水濃度，減少銅污泥形成量。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為專業環保技術服務公司，主要業務範圍包含高性能金屬廢液電解回收設備與再生金屬回收服務之工程規劃、設計、施工及操作，並提供獨特之 BOO 營運模式(Build-Operate-Own 投資建造-經營操作-資產擁有，以下簡稱 BOO)，即於客戶廠內建置金屬廢液處理與再生系統，提供設備及派員駐廠操作，並與印刷電路板、半導體晶片製造及光電面板等電子產業之廠商合作，協助其處理製程中所產生之硫酸銅廢液或含銅廢棄物，讓其轉化為具有經濟價值的銅金屬，亦可減少處理廢棄物所產生之能源消耗及環境汙染等問題，使電解提煉之銅金屬可再運用於電子工業原料及化學製品等，以達到淨零碳排及循環經濟之環保宗旨，而此環保宗旨亦是未來產業發展必須符合的趨勢。茲將本公司所屬產業概況及所屬行業之營運風險概述如下：

(1)淨零碳排

全球經濟高度成長，排放大量二氧化碳造成地球暖化，導致南北極融冰、海平面上升，造成氣候與環境劇烈變遷，嚴重威脅地球環境。根據最新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報告指出，若 2050 年尚未達到淨零碳排目標，地球溫度將上升 1.5°C，隨之而來的冰山融化、海平面大幅上升將不堪負荷。

全球為改變現狀，現已逾 130 個國家或組織宣示、規劃相關政策，例如國際能源署(IEA)於 2021 年提出 2050 淨零策略，要求企業應於 2021 年至 2030 年間精進現有技術、優化再生能源及電氣設備之使用效能，提高再利用、碳捕捉效率，逐步降低對能源之需求，並規劃 2030 年至 2050 年間將重心轉移至創新技術研發，分別從技術面及非技術面發展國際合作。在技術面方面，布局未來潔淨能源，如綠色氫能，且同時在產線設計上降低碳排、建立健康碳循環及發展低碳新材料等，打造全新供應鏈；而在經貿、法規與國際接軌等非技術面方面，對內以政策、規範、獎勵為推力，推動再生能源發展、提升建築能源效率並重新思考對產品規範的意義，對外可制定碳定價及碳排放額度，例如由各國政府訂定國內碳交易或碳費機制，避免企業面臨重複課稅；另歐盟亦於 2021 年公布碳邊境調整機制(Carbon Border Adjustment Mechanism)，針對未執行同等強度減排措施之進口產品徵收碳關稅或出售排放許可證；另臺灣國發會於 2022 年發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藍圖，亦明確提出 12 項淨零轉型關鍵戰略目標(詳圖一)

圖一：臺灣 2050 淨零轉型



資料來源：國發會(2022/3)

除此之外，現今消費者環保意識抬頭，購買永續產品之意願增加，因此，企業積極推廣綠色理念之產品以吸引消費者，已有數百家跨國企業加入全球再生能源倡議(RE100)，並制定減碳協定，為永續環境盡一份心力，其中代表廠商如蘋果公司要求供應鏈漸進式採用 100%再生能源，預計在 2030 年度對供應鏈及產品實現碳中和(詳圖二)；代表廠商 Google 公司計劃在 2030 年前全面採用零碳能源；而在國內代表廠商則有台積電、聯電、台達電、友達、環球晶、台郡、華碩及宏碁等電子產業加入 RE100，其中台積電為全球第一家加入 RE100 之半導體企業，現階段以生產廠房 25%用電量為再生能源、非生產廠房 100%用電量為再生能源，預計 2050 年前實現碳中和及 100%使用再生能源，並期望號召產業共同推動環境永續，以呼應聯合國減碳、永續發展之目標。

圖二：各國及知名廠商淨零碳排目標

各國減碳期程		
	<u>2030年中程目標</u>	<u>淨零目標年</u>
	較 2005年減少 50 ~ 52%	2050年
	較2013年減少 46%	2050年
	較1990年減少 50%	2050年
	碳排放達到破峰值	2060年
70 多個國家設定淨零排放目標 覆蓋全球約 76% 排放量		

國際品牌永續承諾	
	<u>2030年目標</u>
	對供應鏈和產品實現 100% 碳中和
	90%使用可再生能源，達到淨零排放
	全天候採用無碳潔淨能源來維持營運
	逐年增加碳清除採購數量，實現負碳排
1,200 多家企業 制定符合淨零排放的科學目標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研究所(2022/11)

(2)循環經濟

循環經濟核心理念是將廢棄物資源化，功能良好或輕微損壞報廢品經維修後再次銷售，不具價值廢品則還原為原物料重新投入產品製造，盡可能避免廢棄物流向掩埋或焚化處理，以減少環境汙染及溫室氣體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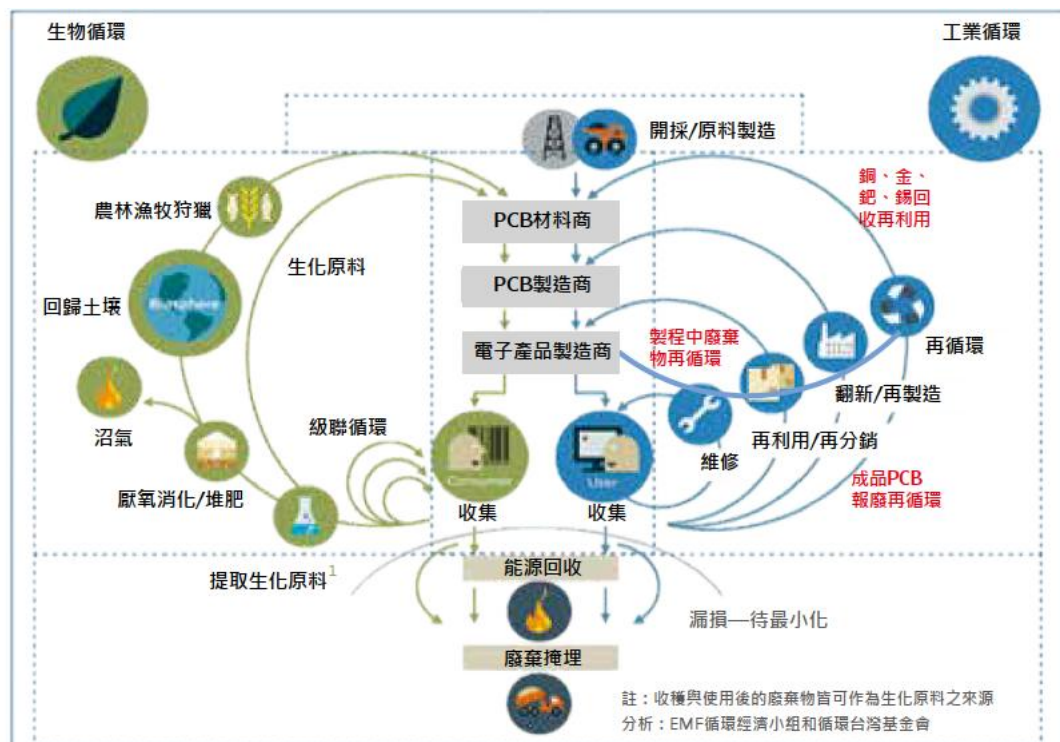
ESG 重要性逐漸成為全球的共識，主要係新冠肺炎疫情帶來社會與經濟動盪，加上極端氣候造成天然災害，使得全球深刻感受氣候變遷對人類的威脅與影響，故世界經濟論壇 WEF 所發表的全球風險報告，警告環境風險已經成為目前全球必須面對的主要難題，亦成為企業首當其衝的課題。

近年來各國搶先公布綠能政策規劃，企業加速綠能供應鏈的腳步，顯然循環經濟、綠能計畫、綠能經濟及碳中和等概念加速讓全球進入綠色世代，故此次由環境保護因素來驅動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層面的態勢顯著，各國產官學界亦陸續對 ESG 概念積極進行推廣與執行，期望藉此提升國際形象，企業亦具體透過妥善的廢棄物處理及進一步能將廢棄物予以資源化，將原本需耗費地球資源承擔之廢棄物再生，將其再回收使用到產業供應鏈之中，作為可利用的資源循環使用，達成循環經濟與減少碳足跡的訴求，不但能減緩地球環境負擔，創造更實質的經濟價值外，也減少了委外處理廢棄物之成本及避免可能帶來對環境的災害風險與對企業的商譽風險，茲就本公司目前主要提供服務之相關電子產業循環經濟說明如下：

① 印刷電路板產業循環經濟

印刷電路板產業在循環經濟中有二個層次的循環(詳圖三)，一為原料投入後經印刷電路板材料商再至印刷電路板製造商，在印刷電路板製造過程中，主要會產生廢化學液體，其經回收處理廠透過各種回收技術可提煉出銅、金等金屬及硫酸等化學液體，再回流至材料商形成一個循環經濟模式。另一個循環則為材料順利製成印刷電路板後，再應用至終端電子產品，經過消費者使用一段時間而報廢，這些廢棄印刷電路板亦可透過回收技術獲得銅、金等金屬，再回流至材料商形成另一個循環經濟模式。

圖三：印刷電路板循環經濟模式



資料來源：循環臺灣基金會官網；工研院 IEK(2017/11)

在眾多印刷電路板相關廢棄物中，目前以銅金屬之回收再循環利用為大宗，主要係印刷電路板以銅箔基板為主體元件，而為了製作出精密的電路板線路，必須將銅箔基板進行蝕刻，進而產生含銅廢液，其經回收之純度及品質亦能有效符合銅箔製造商之要求，故以印刷電路板業的生產循環過程來看，銅金屬並無因產品製造而浪費，能確實有效達成資源循環再利用之成效。

② 半導體晶片製造產業循環經濟

隨著半導體產量持續增加，生產製程所造成的廢液也將持續增加，目前各半導體晶片製造廠對於所產生之各種不同廢液皆有相對應的處理方式，根據台積電 CSR 報告書內容詮釋(詳圖四)，其將區分為氫氟酸廢液、酸鹼與有機廢液、研磨廢液及高濃度廢液四大類。而每一類廢液經過製程機台專管分流至具有相同成分的回收系統，經過處理後的產出物，再送到可應用的下游廠，而剩餘廢液再排放至廢液廠處理，能有效減化廢液處理負擔及達到循環經濟之目的，亦避免廢液被不當排放之風險。其中，硫酸銅則透過在廠內建置電解系統(詳圖五)，將所收集的廢硫酸銅廢液經過電解處理，取得銅管形式的純銅，再將銅管精煉製造成高純度銅靶材原料。

圖四：半導體晶片製造廢液處理



資料來源：台積電 CSR 報告書;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1/6)

圖五：半導體晶片製造銅廢液資源化



資料來源：台積電 CSR 報告書；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1/06)

③光電面板產業循環經濟

光電面板為了克服大尺寸面板及高解析度需求所產生訊號延遲，因此電極需要尋求傳遞速度快及低電阻抗之金屬，故光電面板產業紛紛拓展銅製程做為製造大尺寸面板之技術，惟隨著銅製程導入而產生了銅酸廢液，目前一般業界將廢銅酸以焚化處理，但焚化處置會造成高耗能與大量空汙，此作法將對環境造成不良的影響。

根據友達企業社會責任網頁資料顯示(詳圖六)，友達積極與異業夥伴進行技術合作，投入再生技術研發，目前可再利用種類已達十多項，包括液晶玻璃、廢銅酸和銅樹脂等，其中廢銅酸透過電解及萃取系統導入，能將廢銅酸轉化為具經濟價值之銅棒，估計每年最多可回收有價銅金屬達 260 公噸，成為光電面板產業實踐循環經濟之典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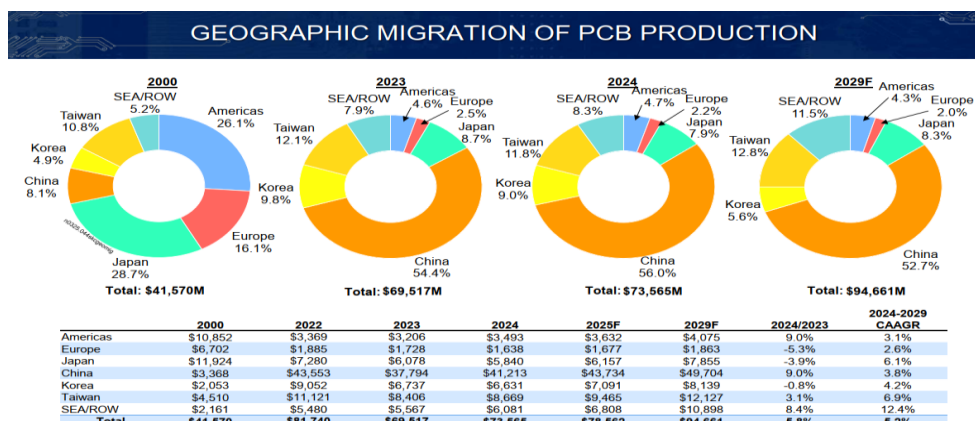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友達企業社會永續責任網頁

(3)印刷電路板產業

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資料顯示(詳圖七)，2023 年度全球印刷電路板產業受經濟放緩，歐美及中國等主要經濟體需求疲弱，經濟不確定性致消費者支出保守，影響電子產品市場需求，使得印刷電路板產業呈現負成長；2024 年時，全球印刷電路板產業在 AI 伺服器及電動車等高階應用需求提升之推動下，加上手機及記憶體市場漸趨好轉，帶動整體產業恢復正向成長趨勢，使得 2024 年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成長幅度為 7.6%，產值規模約 809 億美元；2025 年全球印刷電路板產業受惠 AI 伺服器動能持續強勁，產業加速升級，朝向高階高速領域發展，促使 HDI、高頻高速印刷電路板及載板需求將大幅增加，各印刷電路板大廠樂觀看待景氣，並因應市場需求大幅擴產，預估 2025 年全球印刷電路板市場規模達 785 億美元，將以平均年複合成長率 5.2% 持續成長，至 2029 年將達到 946 億美元。

另在各國廠商市占率方面，臺灣廠商藉由在各類型電路板中擁有良好的發展基礎及技術，尤其在 IC 載板發展策略上可借助臺灣半導體優勢，強化印刷電路板產業與半導體產業之連結，並持續增設新廠來擴充產能，使臺灣廠商成為全球主要印刷電路板供應地之一，與中國並列 PCB 市占率前二位，然近年受到地緣政治、產業背景及政策推波等因素影響，台灣諸多 PCB 大廠紛紛至東南亞設廠以分散風險。

圖七：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及市占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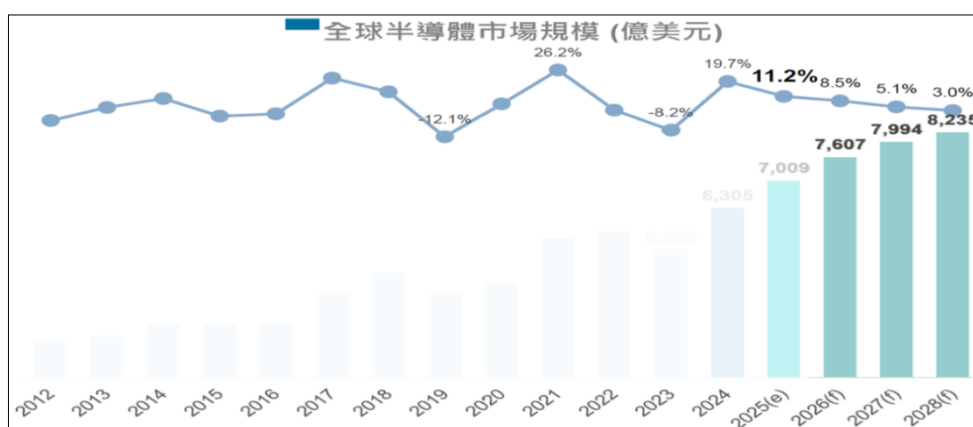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PRISMARK (2025/3)

(4) 半導體產業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資料顯示(詳圖八)，2023 年全球半導體受到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降低之影響，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為 5,269 億美元、成長率為-8.2%；2024 年因 AI 應用熱度升高，帶動 PC 與手機升級換機潮以及 AI 設施建置，推升 AI 晶片需求快速成長，全球半導體市場強勁反彈，規模大幅增加至 6,305 億美元、成長率為 19.7%；2025 年則受惠 AI 應用持續擴展，驅動相關電子產品升級，推動半導體技術研發與市場成長，並預估 AI 及高效能運算將持續為半導體產業注入成長動能，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可望達到 7,009 億美元，且預測至 2028 年將可達 8.235 億美元規模。

圖八：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及成長率



資料來源：WSTS、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整理(2025/11)

晶圓代工產業部分，根據 TrendForce 統計資料顯示(圖九)，台積電主要受惠 AI 伺服器、HPC、智慧型手機等晶片開始放量出貨，使得 2025 年第二季之全球晶圓代工市占率已達 70.2%，遙遙領先三星 7.3%及中芯 5.1%市占率，持續穩居龍頭地位。

圖九：全球前十大晶圓代工排名

Ranking	Company	Revenue			Market Share	
		2Q25	1Q25	QoQ	2Q25	1Q25
1	台積電(TSMC)	30,239	25,517	18.5%	70.2%	67.6%
2	三星(Samsung)	3,159	2,893	9.2%	7.3%	7.7%
3	中芯國際(SMIC)	2,209	2,247	-1.7%	5.1%	6.0%
4	聯電(UMC)	1,903	1,759	8.2%	4.4%	4.7%
5	格羅方德(GlobalFoundries)	1,688	1,585	6.5%	3.9%	4.2%
6	華虹集團(Huahong Group)	1,061	1,011	5.0%	2.5%	2.7%
7	世界先進(VIS)	379	363	4.3%	0.9%	1.0%
8	高塔半導體(Tower)	372	358	3.9%	0.9%	0.9%
9	合肥晶合(Nexchip)	363	353	2.9%	0.8%	0.9%
10	力積電(PSMC)	345	327	5.4%	0.8%	0.9%
前十大合計		41,718	36,413	14.6%	97%	97%

資料來源：TrendForce (2025/9)

(5)光電面板產業

全球顯示器面板主要產品包括大尺寸 TFT-LCD 面板、中小尺寸 TFT-LCD 面板、OLED 面板、電子紙以及 TN/STN-LCD 面板、Microdisplay 等其他面板，其中大尺寸面板因單價較高且應用市場廣泛，如廣告看板、公共顯示器、超大尺寸電視、智慧攝影棚、大型遊戲機台等，隨著 10.5 代 LCD 工廠和 8.5 代 OLED 工廠折舊期結束，可望帶動生產成本下降，市場預估大尺寸之顯示面板將以更具吸引力之價格進入消費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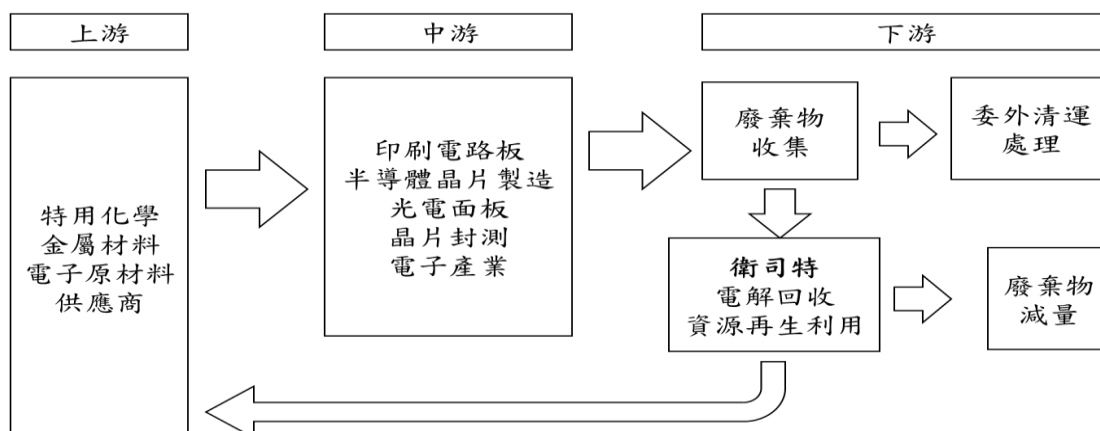
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資料顯示(圖十)，2024 年全球 LCD 產業產值為 1,221 億美元、成長率 13.6%，其中 LCD 產值為 806 億美元、成長率 7.2%。2025 年全球面板產業受到美國進口關稅政策引發的供應鏈變化及消費需求疲軟，惟受惠電視需求及 AI PC 產品逐漸發酵，推動新一波換機需求，使 2025 年全球 LCD 市場規模產值達 1,265 億美元；預估未來隨著工控、車載、醫療、零售、廣告等各應用市場，可望推升面板出貨量及擴大尺寸，使 2028 年全球 LCD 市場規模可達 1,410 億美元。

圖十：全球顯示器產業規模預估面板出貨量預估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整理(2025/05)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電子產業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水中常會混雜銅、鎳、鉬、鈷、鋅、鋰、錳等眾多種類金屬，且隨著製程不斷改進，含銅廢水的水質與種類亦越趨複雜。本公司亦將因應客戶需求，將發展電解回收設備可提煉回收其他不同種類金屬及分離混雜金屬廢水，可有效提升金屬回收純度、減少處理廢棄物所產生之能源消耗及環境污染等問題，以達到節能減碳及循環經濟之環保宗旨。

4.競爭情形

本公司以 BOO 模式(Build-Operate-Own 投資建造-經營操作-資產擁有)於客戶廠內建置金屬廢水處理與再生系統，提供設備及派員駐廠操作，將含銅等金屬廢液或廢棄物，以電解法提煉出高附加價值之高純度銅金屬，再售予相關產業之上游供應鏈，如此以達成循環經濟之最大效益。而市場上並無此經營模式的競爭同業，主要競爭同業大致上為廢水及廢棄物處理廠商。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經營團隊以化工及環境工程為技術核心，經多年來自力研發，開發出高性能含銅廢液電解回收處理設備、酸性鹼性蝕刻廢液循環再生設備及自動化連續式萃取、再生及回收處理系統，且能有效提煉 99%以上高純度銅金屬，並已成功供應印刷電路板、半導體晶片製造及光電面板等電子產業大廠。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 2 月 28 日
研究發展費用(A)		19,318	3,540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藉由不斷整合高品質、高可靠性的設備，並基於對金屬廢水之廠內回收系統市場的掌握，近年來改良開發出以下產品：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主要用途及功能
複雜性含銅廢水的前處理系統	隨著電子製造業銅線路的微小化，用於蝕刻銅線路的藥水配方也變得越來越複雜，且因為要讓蝕刻製程穩定化，需要添加許多氧化劑、安定劑等藥劑，進而增加了銅電解回收的難度。本公司已針對客戶水質變化，開發各式客製化的前處理系統，至今已可全面性因應印刷電路板、半導體晶片製造及光電面板等電子產業含銅廢液，提供客戶完整的含銅廢液回收方案。
多種金屬電解設備	本公司因應客戶需求，亦已成功開發鈷、鎳等金屬電解回收設備。
金屬分離技術	部分電子業的蝕刻製程不只單一金屬，其廢液中常會混雜多種類金屬，當廢液中金屬種類混雜時，將無法直接電解回收，或大幅影響回收之金屬純度。本公司成功開發能高效分離混雜金屬廢液的前處理系統，獨立回收不同金屬。
蝕刻液產線代管與線上回收系統	印刷電路板業廣泛使用酸性蝕刻與鹼性蝕刻製程，以往廢液處理方式皆是委託危害廢棄物廠商處理。本公司已開發廠內線上回用系統，將含銅的蝕刻廢液回收出銅金屬後，再進一步將蝕刻廢液活化，將其轉為具備蝕刻能力且可作為產線使用的藥水。此系統可為客戶大幅節省藥水成本及廢液處理成本，並於廠內回收銅金屬及減少委外處理數量。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持續強化業務團隊體質，增強後勤服務能力，持續推廣廠內電解回收系統，以提升市占率。
- (2)持續改善既有系統，整合多樣化及客製化電解回收處理設備能力，即時服務客戶端需求。
- (3)中國近年來對於環保議題相當重視，將積極與在地供應商共同推進中國市場。

2.中長期發展計畫

- (1)開發蝕刻液產線代管與回收系統，更能節省廢水處理藥劑與蝕刻藥水之消耗。
- (2)開發電解設備及技術可以回收電子產業所產生金屬廢液。
- (3)深耕本業、持續優化工程技術能力，進行多元化工程整合服務，建置全面性的行銷服務體系，持續深耕科技產業。
- (4)持續中國大陸與東南亞市場之既有客戶維繫，新客戶開發，多區域經營，提高投資效益。
- (5)與國際伙伴合作，持續擴展以電化學為專業基礎之各項綠能產品，如高壓氫能儲存器，高效能產氫電極材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地區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銷售淨額	比率	銷售淨額	比率
內銷	490,458	50.04	648,034	47.00
外銷-亞洲	489,720	49.96	730,707	53.00
合計	980,178	100.00	1,378,741	100.00

2.市場占有率

廢棄物處理所涵蓋的產業類別十分廣泛，市場同業各自有其專業之服務領域，故難以計算其市場占有率，惟從環保署統計資料可見，其中環保署許可廢棄物代碼 C-0110 及 A-8801 等含銅金屬污泥廢棄物之委外清運量仍居高不下，顯示仍有許多廠商採用傳統高成本且高環境負擔的火化熔煉法作為含銅廢液處置方式，故本公司廠內電解回收設備及 BOO 業務在市場上仍有相當可觀的成長空間。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廢棄物處理及資源回收再利用仍處供不應求狀況，主要係受政府環保機關要求，環保法規日趨嚴謹，故電子產業對於委外廢棄物處理愈來愈謹慎。且未來隨著印刷電路板、半導體晶片製造及光電面板等產能持續擴充開出，製造過程中產生的含銅廢液亦隨之增加，因此對於使用銅廢液電解回收設備提煉銅金屬之需求也將逐步成長，其市場未來前景可期。

4.競爭利基

(1)BOO 營運業務模式

本公司具有獨特之經營模式，能提供金屬廢液電解回收系統，相較於其他業者採用傳統外包營運模式，高成本、高環境負擔且無效率之處置方式，本公司採用 BOO 營運業務模式，將電解回收設備建置於客戶廠內，協助客戶滿足環保規範又同時能為客戶帶來經濟效益之雙贏局面，無疑是綠色產業中實能落實經濟循環之強力推手。

(2)與客戶具有長期合作之密切關係

電解回收設備需置放於客戶廠內運作，其設備及操作技術的信賴度、穩定性、安全性及管理模式均為客戶重點評估項目。而本公司優良的管理模式以及協助客戶廢液處理、提煉金屬，達到資源再生利用，已經深受客戶肯定並成為長期之合作夥伴。

(3)經驗豐富的技術團隊

本公司培育許多具備操作與工程技術之人才，能協助客戶進行妥善的整體規劃設計，並依照客戶需求，配合廠房施工組裝電解回收設備，亦能提供技術人員駐廠協助進行設備操作，執行銅金屬電解製程，以回收再生高純度銅金屬，為本公司事業成就與否之關鍵因素。

(4)應用於多項電子產業，佈局海外市場

本公司應用於多項電子產業，並已佈局海外市場，於中國、越南、泰國及韓國等地皆有轉投資之子公司，能有效就近服務當地印刷電路板、半導體晶片製造及光電面板等電子產業，為本公司事業成就與否之關鍵因素。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環保法規日趨嚴謹

全球各國政府針對環保法規訂定及廢液排放標準日趨嚴謹，且提倡巴賽爾公約，將廢棄物就地解決的精神，因此企業為了更加落實執行環保相關法令規定，對於環保相關費用支出勢必將再提升。而本公司建置於客戶廠內之廢液電解回收設備即是協助客戶滿足環保法令規範，又同時能為客戶減少碳排放量及成本。

B.ESG 為全球趨勢

現今企業以永續經營為發展目標，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CSR)，並客觀衡量企業執行程度，ESG 原則已被奉為主臬，其中尤以環境風險的影響程度最高，例如各國政府因應全球氣候變遷所造成之衝擊，積極地在各領域進行減少碳足跡的排放，促使企業於生產製造過程中，需採取循環經濟及節能減碳等方法，以減低對於地球資源之傷害。此外，社會大眾也注意到，重視 ESG 的企業，其財報的透明度較高，企業營運的風險較為穩健。

C.銅金屬需求成長

全球減碳綠色能源意識抬頭，再生能源及電動車領域蓬勃發展，而銅金屬在再生能源及電動車相關領域扮演重要角色，未來亦將帶動銅金屬需求高速成長，有利於創造本公司更大營收及獲利空間。

(2)不利因素

A.銅金屬價格波動

本公司主要服務收入與銅金屬價格息息相關，故本公司營業收入將會隨著國際銅金屬價格波動起伏。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了針對部分客戶採取依照銅廢液回收量收取固定處理費的合作模式外，亦會依照國際銅金屬價格波動與客戶調整回收銅管收益分攤比例，故不論銅金屬價格波動，將有效降低銅金屬價格波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B.產業景氣波動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藉由處理電子產業製程所產生之含銅廢液，將其提煉出銅金屬，再處分銷售，若客戶因產業景氣不佳時，將造成產線稼動率降低，將連帶影響銅廢液處理量，致本公司電解設備產能閒置，影響本公司之營運狀況。

因應對策：

本公司的營運狀況一定程度與客戶產能利用率有關，為避免特定地區及客戶受到景氣循環造成的影響，本公司採取多項電子產業客戶群及透過轉投資佈局海外市場之策略，可有效減少受景氣波動之影響。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項目	用途
電解設備與耗材	主要係適於各電子製造業所產生之金屬廢液之電解回收金屬之應用，以及應用於電解設備及電鍍設備之耗材。
再生金屬 服務收入	提供設備營運服務及技術服務，協助金屬廢水透過電解回收再生金屬及銷售。並代為處理金屬廢水，提供系統維護服務。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產品名稱	供應狀況
RecoCell塑件	外圓座、上蓋、整流管等	良好
RecoCell電極	陽極、固定陰極、活動陰極等	良好
RecoCell零組件	Oring、銅排等	良好
取銅系統	天車、取銅器等	良好
輸送系統	馬達、氣動閥、電動閥等	良好
動力系統	整流器等	良好
控制系統	PLC、HMI、液位控制器等	良好
儲存系統	PE桶槽、FRP桶槽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公司	242,635	49.19	無	A 公司	272,935	41.71	無
2	B 公司	82,381	16.70	無	B 公司	222,695	34.03	無
	其他	168,253	34.11	—	其他	158,723	24.26	—
	進貨淨額	493,269	100.00	—	進貨淨額	654,353	100.00	—

註：基於保密協定，無法揭露全名。

增減變動原因：進貨因隨印刷電路板產業電鍍製程需求影響，致向供應商採購陽極鈦網增加。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公司	142,823	14.57	無	A 公司	185,423	13.45	無
	其他	837,355	85.43	—	其他	1,193,318	86.55	—
	銷貨淨額	980,178	100.00	—	銷貨淨額	1,378,741	100.00	—

註：基於保密協定，無法揭露全名。

增減變動原因：印刷電路板產業電鍍製程需求影響，致銷售陽極鈦網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
員工人數	間接人員	44	47	51
	直接人員	86	102	125
	合計	130	149	176
平均年歲		41.02	40.72	41.42
平均服務年資(年)		4.91	4.83	4.78
學歷分布 比率(%)	博士	1.54	1.34	1.14
	碩士	3.85	4.02	5.11
	大學(專)	47.69	44.30	38.64
	高中	26.15	28.19	31.25
	高中以下	20.77	22.15	23.8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此情事。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如文康活動、健康檢查、急難救助、年節禮金慰勞等，另有福利補助金申請，如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福利事項。

(2)本公司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並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

(3)本公司參酌年度營運狀況提撥獎勵金，並根據個人工作績效於年終時核發獎金。

2.員工進修、訓練

公司教育訓練及在職進修之實施，原則上均以不斷在工作崗位上施予在職教育訓練為主，其不能在職教育訓練滿足需求時，得依需要選擇自辦、委辦或外派訓練等方式辦理。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七月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每月投保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勞方與資方之間如有意見不一致之情形，多採雙方溝通協調方式處理，並鼓勵員工透過多重管道回饋意見，以瞭解員工對於公司各項管理與制度之意見，作為改善之參考。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各種管理規章制度，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重大損失，預計未來發生類似情事之可能性較低。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為維護公司資訊資產安全及提升營運韌性，本公司制定「資訊安全政策」供全體同仁共同遵循，明訂資訊安全原則與管理作法，確保在各項資訊風險威脅下，仍能維持業務持續運作並避免重大損失；資訊安全管理政策涵蓋風險評估、控管措施、監測機制及教育訓練等核心要素，作為公司整體風險管理之一環。

1.資訊安全管理架構

本公司設立資訊安全主管及專責資安人員，負責資訊安全策略規劃、資安事件管理及教育訓練推動，並由管理層督導其執行成效；資訊安全相關事項納入年度內部稽核計畫，並視需要配合外部稽核作業進行檢視，依稽核結果持續檢討並強化相關管理措施，以確保制度落實與持續改善；公司訂定網路、電子郵件、密碼設定、軟體下載及檔案備份等資訊安全政策，並持續監控異常流量與資安事件，確保能即時應變與處理。

2.資通安全政策

- (1)資訊風險管理：定期盤點資訊資產並識別潛在威脅，採取相應控管措施，確保核心業務系統之安全性與可用性。
- (2)存取控制：依職務需求採用最小權限原則，控管系統與資料存取權限。
- (3)系統與網路安全：建置入侵偵測、防禦機制及相關安全控管，防範未授權存取及異常行為。
- (4)資安教育訓練：透過制度化郵件宣導方式，加強員工對社交工程及資訊安全風險之識別與防範能力。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資安事件管理機制：本公司建立資安事件管理與通報機制，依事件性質與影響程度，採取相應之應變與處理措施，以確保事件發生時能即時因應並降低對營運之影響；資安事件處理範圍涵蓋可疑異常行為、釣魚郵件、惡意軟體感染、帳號異常使用及系統存取異常、DDoS 攻擊等情形；事件發生時，將由資安人員進行通報、初步分析與影響評估，並視狀況採取系統隔離、帳號控管、修補漏洞或系統復原等必要之技術與管理措施。針對影響範圍較廣或涉及關鍵系統之資安事件，將強化內部通報與管理層掌握，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後續通報及處置作業；事

件結束後，將進行原因分析與改善檢討，作為持續精進資通安全管理措施之依據；本公司依營運需求投入資通安全管理資源，配置專責資安人力，並結合防火牆、網路監控及相關安全防護機制，確保資安事件管理流程得以有效執行，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力。

(2)員工資安教育與社交工程防護：為提升全體員工資訊安全意識，本公司建立系統化資安宣導制度，透過電子郵件方式定期發布資安提醒與社交工程防範資訊，內容涵蓋常見詐騙手法、攻擊模式及相關防護注意事項；本公司每年至少進行2次對象為全體員工之資安宣導，以及針對高風險部門依業務性質加強相關教育訓練，強化敏感資料保護與資安事件應變能力。114年度已完成4次資訊安全宣導，包含可疑釣魚信件之範例，提高同仁對資訊安全的警覺性。

(3)資安投資與基礎建設：本公司依營運需求配置專責資安人力，並持續投入資訊安全相關資源，建置防火牆及網路安全監控機制，強化系統與網路防護能力；同時定期進行漏洞掃描與安全檢視，並於郵件系統啟用多重要素驗證（MFA）等安全機制，確保資訊安全管理措施持續有效運作。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經銷合約	De Nora Italy S.R.L. Singapore Branch	113.04.03~118.04.02	產品經銷	無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5.03.04~116.03.03	短期借款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1,539,854	1,606,652	66,798	4.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3,457	357,593	14,136	4.12
投資性不動產	49,980	49,206	(774)	-1.55
無形資產	78	150	72	92.31
其他資產	72,758	106,341	33,583	46.16
資產總額	2,006,127	2,119,942	113,815	5.67
流動負債	412,739	384,899	(27,840)	-6.75
非流動負債	76,864	109,516	32,652	42.48
負債總額	489,603	494,415	4,812	0.98
股本	238,000	238,000	-	0.00
資本公積	673,080	674,527	1,447	0.21
保留盈餘	552,776	652,439	99,663	18.03
其他權益	8,372	11,105	2,733	32.64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72,228	1,576,071	103,843	7.05
非控制權益	44,296	49,456	5,160	11.65
權益總額	1,516,524	1,625,527	109,003	7.19
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其變動說明如下： 1. 其他資產增加：增加關聯企業之投資金額及集團內未實現交易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2. 非流動負債增加：子公司獲利穩定成長，認列子公司投資收益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以上重大變動項目對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980,178	1,378,741	398,563	40.66
營業成本	609,487	875,576	266,089	43.66
營業毛利	370,691	503,165	132,474	35.74
營業費用	111,760	131,778	20,018	17.91
營業利益	258,931	371,387	112,456	43.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486	(1,724)	(23,210)	-108.02
稅前淨利	280,417	369,663	89,246	31.83
所得稅費用	72,271	101,352	29,081	40.24
本期淨利	208,146	268,311	60,165	28.91
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其變動說明如下：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增加：銷售情形良好，收入、成本及獲利皆增加。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受匯率波動影響致使兌換損失增加，另本期處分設備產生損失。 所得稅費用：獲利增加連帶影響所得稅費用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係參考主要研究機構之市場分析，並依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產能規劃，並以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未來將持續和各供應商合作，預估未來業績將會持續成長，且財務將可配合業務之成長及獲利之挹注，持續維持穩健良好之財務狀況。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93,014	178,968	(114,046)	-38.9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23,940)	14,547	238,487	-106.50%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58,136)	(165,607)	(7,471)	4.72%
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因應銷售訂單需求，增加購料支付貨款，致使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現金流較去年同期為流入：資金運用考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減少。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增加：股利支付金額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115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d)=(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a)	(b)	(c)	(d)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34,098	558,758	(214,775)	678,081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因應收帳款收現增加產生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係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增加採權益法投資產生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要係預估支付股利及發行公司債產生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主要為策略性投資；114 年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為 163,747 千元，主要係海外轉投資公司營運狀況良好所致。未來本公司仍將以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1)對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利息收入	17,879	1.82	12,409	0.90
利息費用	114	0.01	80	0.01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利息收入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1.82%及 0.90%，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利息費用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皆為 0.01%，本公司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甚低，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2)未來因應措施

隨著金融利率之變動，本公司持續關注經濟環境變動情形，密切掌握各項利率變化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聯絡管道，維持公司一貫之穩健原則，適時調整資金運用，藉以因應利率變動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

2.匯率

(1)對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7,718	0.79	898	0.07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之兌換(損失)利益淨額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0.79%及 0.07%。本公司產生兌換損益主要係人民幣及美金匯率波動所致，對整體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主要外幣資產與負債為美金，有美金之「收」與「付」的需求，因此除了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之走勢及變化外，於業務報價時，亦會將匯率因素所可能產生之影響一併考慮。本公司亦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來進行外匯部位管理，因應國外採購所產生之外匯資金需求，並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資產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並達到自然避險的效果。

3.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均隨時留意經濟環境及通貨膨脹之情形，觀察原物料價格變化趨勢，隨時掌握進貨成本。必要時採取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等措施，以避免受到不利之影響，因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久以來均持續專注於經營本業，財務及資金政策亦維持一貫之保守穩健原則，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將著重於各類金屬再生回收技術之提升與應用，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依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透過經費及專業技術人才的投入，確保本公司持續具備高度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之規範辦理，且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亦隨時留意國內外相關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蒐集法規變動情形，以調整公司相關營運策略之依據，並不定期指派專業人員接受相關課程之訓練，有利即時因應市場變化並採取適當因應措施，進而提高國際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與業務相關之各產業的科技改變、技術發展及產品需求變化情形，迅速掌握各產業之最新動態，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的影響以擬定因應策略，加上持續投入研發，加強提升技術與應用層面，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本公司並將持續更新並提升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與設備，確保公司財務業務之安全。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穩健、永續經營之理念，恪遵各項法令規定，維持企業優良形象。並致力於公司內部之管理，強化公司治理精神，以期能保障員工生活，維護股東權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或計劃，則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在進貨方面，本公司最大之進貨廠商為義大利之不溶性陽極製造商，雙方為超過 10 年以上之長期合作經銷夥伴關係，其餘廠商主要係以組裝電解設備之零組件為主，該類型廠商家數與種類眾多，故對本公司而言進貨集中之風險有限。
- 2.在銷貨方面，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遍及各國際知名之晶圓代工廠、面板大廠以及印刷電路板大廠，並未有集中單一產業或單一客戶之情形，故不致有因銷貨集中而對本公司有營運風險之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全體持股比率並無重大變化，故尚無因相關人員之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及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已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本公司無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衛司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世民

